证券代码: 600162 证券简称: 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 2016-044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16年5月6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锦绣香江花园会所二楼宴 会厅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28, 537, 27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8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翟美卿女士主持会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 2、公司在任监事 4 人, 出席 4 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 3、董事会秘书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同意		设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28, 537, 279	100	0	0	0	0

2、 议案名称: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同意		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类型	票数	比例 (%)	引(%)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A 股	828, 537, 279	100	0	0	0	0

3、 议案名称: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同意		京 同意 反对		弃权	
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28, 537, 279	100	0	0	0	0

4、 议案名称: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同意		股东		反对		弃权	
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28, 537, 279	100	0	0	0	0		

5、 议案名称: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同意		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28, 537, 279	100	0	0	0	0

6、 议案名称: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同音	는 <u>사</u>	容 切
瓜小	问思)X ^'J	升权

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28, 537, 279	100	0	0	0	0

7、 议案名称:《关于 2016 年度房地产项目拓展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同意		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28, 537, 279	100	0	0	0	0

8、 议案名称: 《关于 201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同意		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A 股	827, 661, 004	99.89	876, 275	0.11	0	0

9、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申请 2016 年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同意		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28, 537, 279	100	0	0	0	0

1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同意		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28, 529, 279	99. 99	8, 000	0.01	0	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 案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	是否当选
序号			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的比	
			例(%)	
11.01	选举翟美卿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828, 235, 672	99. 96	是
11.02	选举修山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828, 235, 672	99. 96	是
11.03	选举翟栋梁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828, 235, 672	99. 96	是
11.04	选举谢郁武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828, 235, 672	99. 96	是
11.05	选举范菲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828, 235, 672	99. 96	是
11.06	选举李少珍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828, 235, 672	99. 96	是
11.07	选举刘运国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828, 235, 672	99. 96	是
11.08	选举王咏梅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828, 235, 672	99. 96	是
11.09	选举谢家伟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828, 235, 672	99. 96	是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 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 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的比 例(%)	是否当选
12.01	选举黄志伟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828, 235, 658	99. 96	是
12.02	选举刘昊芸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828, 235, 658	99. 96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 793, 687	100	0	0	0	0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 793, 687	100	0	0	0	0
3	《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2, 793, 687	100	0	0	0	0
4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2, 793, 687	100	0	0	0	0
5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	22, 793, 687	100	0	0	0	0
	案》						
6	《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2, 793, 687	100	0	0	0	0
7	《关于 2016 年度房地产项目拓展投资计划的议案》	22, 793, 687	100	0	0	0	0
8	《关于 201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21, 917, 412	96. 15	876, 275	3.85	0	0
9	《关于公司申请 2016 年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22, 793, 687	100			0	0
10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22, 785, 687	99. 96	8,000	0.04	0	0
	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01	《选举翟美卿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2, 492, 080	98. 67	/	/	/	/
11.02	《选举修山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2, 492, 080	98. 67	/	/	/	/
11.03	《选举翟栋梁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2, 492, 080	98.67	/	/	/	/
11.04	《选举谢郁武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2, 492, 080	98.67	/	/	/	/
11.05	《选举范菲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2, 492, 080	98.67	/	/	/	/
11.06	《选举李少珍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2, 492, 080	98. 67	/	/	/	/
11.07	《选举刘运国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492, 080	98. 67	/	/	/	/

11.08	《选举王咏梅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492, 080	98.67	/	/	/	/
11.09	《选举谢家伟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492, 080	98.67	/	/	/	/
12.01	《选举黄志伟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22, 492, 066	98.67	/	/	/	/
12.02	《选举刘昊芸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22, 492, 066	98.67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议议案 1-12 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 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 孙林和熊洁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孙林律师和熊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根据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7日